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4-3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29），现将会议有关安排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1 日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5. 会议地点：吉林省吉林市经开区昆仑街 216 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审议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4.00	审议公司《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审议公司《202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审议公司《确认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审议公司《关于 2024 年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10.00	审议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报告》；	√	
11.00	审议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和办理综合授信融资及贷款》的议案	√	
12.00	审议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1 人	选举票数
12.01	选举王丹丹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梁奇烽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注：本次股东大会第 12 项议案为累积投票提案。

（二）以上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述职，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证券营业部出具的于股权登记日下午股票交易收市时持有“吉林化纤”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

2024 年 5 月 23 日（上午 8:30—11:00，下午 13:30—16:00）。

（三）登记地点

吉林省吉林市经开区昆仑街 216 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1. 公司地址：吉林省吉林市经开区昆仑街 216 号；
2. 联系电话：0432-63503660，0432-63502331；
3. 公司传真：0432-63502329；
4. 邮政编码：132011
5. 联 系 人：曲大军、徐鹏；
6. 提示事项：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
2. 第十届第八次监事会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1：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20”；投票简称为“吉纤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者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第 12 项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公司）出席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下列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审议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4.00	审议公司《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审议公司《202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审议公司《确认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审议公司《关于 2024 年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10.00	审议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报告》；	√	
11.00	审议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和办理综合授信融资及贷款》的议案	√	
12.00	审议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1 人	选举票数
12.01	选举王丹丹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梁奇烽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4-38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吉林省证券业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24 年吉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业绩说明会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公司业绩说明会，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三）15:00 至 16:30。

届时总经理金东杰先生、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曲大军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问答互动的形式，与投资者就 2023 年经营业绩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期间，公司高管将全程在线，实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17: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扫码自动匹配移动端）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道恩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2、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3、转股价格：27.91 元 / 股

4、转股期限：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 日

5、根据公司披露的《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 2024 年 5 月 7 日起算，截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27.91 元 / 股的 80%，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预计将有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08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公开发行了 3,6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6 亿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632 号”文同意，公司 3.6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道恩转债”，债券代码“128117”。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 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407,027,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6 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32 元 / 股调整为 29.07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9 月 2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

2、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截至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953,226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07 元 / 股调整为 29.03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1 月 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3、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办理完成了 2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 1 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 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 29.03 元 / 股。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4、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7,275 股；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407,990,5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03 元 / 股调整为 28.83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5、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1 年 8 月 2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1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74,749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83 元 / 股调整为 28.82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9 月 1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

6、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办理完成了 5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 11.48 万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82 元 / 股调整为 28.83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11 月 23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6）。

7、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 月 4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204,200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83 元 / 股调整为 28.78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1 月 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8、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2 年 1 月 5 日至 2022 年 4 月 5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95,400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78 元 / 股调整为 28.77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9、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2 年 4 月 6 日至 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9,400 股。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409,470,7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77 元 / 股调整为 28.71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2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10、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23 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22,773,504 股新股。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7,415,12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20.62 元。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71 元 / 股调整为 28.03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20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11、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682,050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03 元 / 股调整为 28.00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 月 5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12、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169,300 股。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办理完成了 4 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合计注销 1.8 万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04%，回购价格为 4.936 元 / 股，回购价款共计 88,848 元。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8.00 元 / 股调整为 27.99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3 月 27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13、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47,820,2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7.99 元 / 股调整为 27.92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14、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 2023 年 3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 214,350 股。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7.92 元 / 股调整为 27.91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6）。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1 个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截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股票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27.91 元 / 股的 80%，即 22.33 元 / 股的情形，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或者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本款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道恩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电科芯片　　公告编号：2024-023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提名工作尚未完成，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电科芯片　　公告编号：2024-022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2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1 日
- 现场会议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4 日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为确保公司股东充分了解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信息，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 23 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23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向关联方或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7、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8、9、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1）议案 7、10，戚瑞斌回避；2）议案 8、9，中电科芯片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77	电科芯片	2024/5/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09:00-17:00

2、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 / 护照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 / 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 / 护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 / 护照原件、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 / 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 / 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 / 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电子邮件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 17 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请出席现场会议者最晚不迟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3:30 到会议召开地点报到。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国斌

联系电话：023-65860877

电子邮件：cetc600877@163.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 36 号附 2 号微电园研发楼 3 期 6 栋 3 层

邮政编码：401331

特此公告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23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向关联方或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4-057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暨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审批的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其中有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

一、交易及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金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业环保”）、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都矿业”）作为联合承租人拟与沣融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沣融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金业环保、银都矿业用金业环保自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沣融租赁融资人民币 5,000 万元，融资租赁期限自起租日至 2026 年 5 月 17 日。公司、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及其配偶李元春女士为金业环保、银都矿业上述融资租赁业务向沣融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业环保将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保证